**城口县水利局文件**

城水利发〔2024〕31号

城口县水利局

关于做好2024年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准备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水库（水电站）运行管理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 2024 年全国水利工作会议、全国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会议精神和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，全力防范化解水旱灾害重大风险，立足“防大汛，抢大险，救大灾”，提高洪涝干旱应对水平和能力，保障防洪安全和供水安全，坚决守住水旱灾害防御底线。锚定“四不一确保”和“不死人、少伤人、少损失”工作目标，落实预报、预警、预案、预演 “四预”措施，贯通雨情、水情、险情、灾情“四情”防御，从最坏处着想，向最好处努力，防早防小。现就做好2024年水旱灾害防御准备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要求

一是思想认识要到位。各单位要深入开展历年水旱灾害防御复盘总结，深刻汲取郑州“7·20”、金阳“8·20”等特大暴雨、山洪灾害教训，充分认清极端天气水文事件多发频发、危害严重的复杂严峻形势，切实增强风险意识、树牢底线思维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坚决克服“自然灾害不可防，人员伤亡不可免”“不是风险点就不用避险”“雨停了风险就解除了”等错误倾向，全力抓早抓实抓细各项水旱灾害防御工作。

二是责任落实要到位。各单位要全面更新并及时公布水库、水电站、山坪塘、堤防等各类防御责任人，进一步细化各类责任人岗位职责、履职标准；层层传导压力，切实把防御责任明确到人头、延伸到基层末梢，尤其是各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水旱灾害防御职责和任务，做到一级抓一级、一级对一级负责，确保责任落实不留“空白”、压力传导不留“空挡”。

三是除险固安要到位。各单位汛前要加快完成以小流域山洪灾害危险区、防洪薄弱点、病险水库、高位山坪塘、河道碍洪设施、小水电、在建水利工程、库区高切坡“八类”为重点的风险隐患大排查、大整治，对发现的风险隐患问题逐一建立台账、限期整改；存在风险暂时不具备整改销号条件的、汛前不能完成整改的隐患，要优化完善汛期“一点一策”精准管控，并及时上报县水利局。

四是预案预演要到位。各单位要抓紧完成水库防洪调度运用计划和抢险应急预案、抗旱预案和乡、村山洪灾害防御预案等修订工作，完善预警和响应联动机制，明确应对措施，提高预案针对性和可操作性。细化明确转移避险“转移谁、谁组织、何时转、转到哪、怎么转”和“转移路线”等具体事项。在小流域山洪灾害危险区、水库等风险点常态化实战化全覆盖开展防御应急演练，特别是模拟夜间、暴雨、多灾并发、通讯终端等极端场景、迭代升级演练标准，持续增加基层干部群众实战水平和应急处突能力。

五是物资队伍要到位。各单位要提前对水旱灾害防御物资储备及运行情况进行认真检查，及时补充储备防御抢险物资，并在汛前有针对性地开展一次防汛抗旱设备调试工作，对设备存在问题的要及时检修，确保关键时刻调得出、用得上，“宁可备而不用、不可用时无备”。配齐配强应急救援队伍，确保灾情发生后，第一时间快速处置。

六是设备管护要到位。各单位要做好汛前水文、山洪、水库等前端监测站点及系统软、硬件设施设备维护，加强水库闸门、启闭机等关键设备检修。特别是各乡镇（街道）要做好山洪预警广播、雨量站、水位站等设施设备的管护和使用，做到专人专管专用，确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行；保障通讯网络安全，对通讯网络进行检查修复，落实卫星电话等通讯设施，确保关键时刻信息报送通畅。

七是培训宣传到位。各单位要通过电视、广播、微信、标语和院坝会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众广泛宣传防灾避险常识，收集推广被基层实践反复检验、管用实用的防灾减灾“土办法”，加强基层风险点一线人员培训，分层级开展好系列有针对性的防御责任人业务培训。创新宣传方式，制作一批群众“愿意看、看得懂、记得住”的宣教作品，推动防灾意识、主动避险意识“入脑入心”，有效提升全社会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。

八是值班值守到位。各单位务必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，选配精干力量充实到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队伍。要建立完善水旱灾害防御值班制度，在汛前要开展值班值守人员业务培训，适时启动应急值班备班，汛期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健全直达基层各类风险点责任人巡查值守抽查检查机制。落实专人规范灾险情报送和审核把关，做到准确、及时、全面，杜绝漏报、谎报、误报、迟报，为水旱灾害防御科学决策提供重要支撑。

二、其他要求

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，是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保障国家水安全重要讲话10周年，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关键一年，做好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意义重大，责任重大。各单位要按照“汛前检查、汛中巡查、汛后核查”要求，集中开展一次全方位、多层次的安全自查，确保检查范围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，全面覆盖、不留死角。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、存在的隐患，要建立台账清单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明确整改措施，限期完成整改，消除安全隐患。

特此通知。

城口县水利局

2024年3月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|  |
| --- |
| 城口县水利局 2024年3月6日印发 |